

金水区东风路街道办事处文件

东办〔2016〕9号

东风路街道办事处 建筑工地扬尘治理工作推进方案

按照《金水区建筑工地扬尘整治工作推进方案》，为切实推进我办建筑工地扬尘治理工作，确保各项任务有效落实，结合我办实际，制定东风路街道办事处建筑工地扬尘治理工作推进方案。

一、总体思路

按照《金水区建筑工地扬尘整治工作推进方案》部署要求，认真贯彻落实好“打造畅通整洁有序的市容环境、天蓝地绿水清的生态环境、十五分钟便民生活圈的生活环境”三项重点工作，努力为提升城市环境质量、人民群众生活质量和城市综合竞争力做出新的更大贡献。

二、主要任务

全面遏制扬尘污染。强化施工扬尘监管，辖区所有工地按照“6个100%”标准要求整治达标，辖区建筑工地文明达标率达到100%。

（一）责任分工

牵头部门：城管科

责任部门：各行政村、社区及城中村改造指挥部

（二）工作要求

1、施工现场必须在出入口处设置环境保护牌，标明扬尘污染防治措施、责任人及环保监督电话等；

2、施工现场必须进行全封闭施工，房屋建筑工程必须设置连续、整齐、美观的实体砖砌围墙，市政工程设置为连续的围挡（墙），同时应按要求刊载公益广告；

3、施工现场出入口及场内主要道路必须硬化，其余裸露地面必须绿化、固化或覆盖；

4、施工现场出入口必须配备车辆冲洗设施，运送土方、渣土的车辆必须封盖或遮盖，出场时必须清理干净，严禁车辆带泥出场；

5、施工现场集中堆放的土方、垃圾、水泥及其它粉尘类建筑材料必须密闭存放或覆盖，严禁露天放置；

6、主体外侧必须使用合格阻燃的密目式安全网封闭，安全网应保持整齐、牢固、无破损，严禁从空中抛撒废物；

7、拆除工程施工时必须采取洒水降尘或雾化降尘等全湿法作业措施，废弃物应及时覆盖或清运，严禁无湿法作业措施情况

下进行拆除施工；

8、施工现场应砌筑垃圾堆放池，墙体应坚固。建筑垃圾、生活垃圾集中、分类堆放，严密遮盖，日产日清；

9、施工现场必须建立洒水清扫制度或雾化降尘措施，并有专人负责；

10、遇有严重污染日时，根据空气质量条件，按照市级有关部门要求对施工工地作业进行管控。

（三）推进措施

1、加强督促检查和重点监控，采取定期检查、突击检查、重点抽查、交叉检查、专家检查、跟踪检查等多种方式，督促各责任部门切实提高扬尘整治水平，确保扬尘治理工作的落实到位；

2、完善年度工作目标考核，利用各种监督机制，确保扬尘问题早发现、早治理，依靠科学技术进步，充分发挥视频监控平台作用，落实好有奖举报制度，营造全民参与氛围；

3、定期开展达标率排名，每周对建筑工地扬尘污染整治达标率、反弹率进行审核；

4、探索建筑工地扬尘治理长效管理机制，加强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》、《郑州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》、《郑州市建设工程施工安全管理条例》等法律法规的宣贯力度，提高从业人员素质，广泛开展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创建活动，细化提升综合整治措施，完善层级监管体系。

三、保障措施

(一) 加强领导。成立东风路街道办事处建筑工地扬尘治理工作推进小组，组长由石中亮同志担任，副组长由田宇飞同志担任，相关社区书记为成员。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城管科，赵永刚同志任办公室主任，办公室负责日常协调、督促落实等工作。

(二) 加强协调。各行政村、社区及城中村改造指挥部要细化工作任务，明确责任部门、责任人、完成时限，切实抓好工作落实。

(三) 加强督察。各行政村、社区及城中村改造指挥部要按照区委、区政府工作部署，定期上报工作进度、完成情况等，领导小组将加强考核，强化监督，对工作先进的单位进行表彰，对工作落实不力、推诿扯皮、推进缓慢的部门进行批评和问责。

东风路街道办事处

2016年3月3日